

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建築設計 (五)	授課 教師	鄭晃二 JENG, HOANG ELL
	ARCHITECTURAL DESIGN (V)		
開課系級	建築五 A	開課 資料	實體課程 必修 上學期 4學分
	TEAXB5A		
課程與SDGs 關聯性	SDG3 良好健康和福祉 SDG9 產業創新與基礎設施		
系 (所) 教育目標			
<p>一、洞察了解現代社會與發展趨勢 (知識的累積)。</p> <p>二、專業化的訓練 (知識的使用)。</p> <p>1. 專業技能學習與訓練。</p> <p>2. 培養建築人對環境主動與公益關懷的人格特質。</p> <p>3. 啟發對於環境與建築的創新思維。</p> <p>三、跨域整合與團隊合作 (自我成長的培養)。</p>			
本課程對應院、系(所)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			
<p>A. 訓練建築相關之設計、創意、美學及知識的專業能力。(比重：20.00)</p> <p>B. 培養清晰的邏輯與推演之思考能力，以發掘、蒐集、分析及解決建築相關議題，並整合設計概念於建築空間與形式。(比重：25.00)</p> <p>D. 擁有社會、人文與心理學的知識，將其運用在思考與解決建築問題。(比重：5.00)</p> <p>E. 具備實作、構築、營建與實務之能力。(比重：20.00)</p> <p>F. 瞭解生態系統與都市環境運作的基礎知識，並運用在建築與都市設計。(比重：10.00)</p> <p>G. 運用資訊技術進行創作與溝通之能力。(比重：10.00)</p> <p>H. 具備計畫管理、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的能力，理解專業倫理及建築人的社會責任，並關懷時事議題與強化國際觀。(比重：10.00)</p>			
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			
<p>3. 洞悉未來。(比重：40.00)</p> <p>5. 獨立思考。(比重：30.00)</p> <p>7. 團隊合作。(比重：30.00)</p>			

課程簡介	專題設計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、情意、技能目標之對應

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「認知 (Cognitive)」、「情意 (Affective)」與「技能(Psychomotor)」的各目標類型。

- 一、認知(Cogni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、概念、程序、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。
- 二、情意(Affec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、倫理、態度、信念、價值觀等之學習。
- 三、技能(Psychomotor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。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
1	透過專題進行問題設定以及創造性的解決問題	A

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、核心能力、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

序號	目標類型	院、系(所)核心能力	校級基本素養	教學方法	評量方式
1	認知	ABDEFGH	357	講述、討論、發表、實作	實作、報告(含口頭、書面)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10/09/22~ 110/09/28	課程說明	
2	110/09/29~ 110/10/05	選擇題目	
3	110/10/06~ 110/10/12	確定議題	
4	110/10/13~ 110/10/19	基地討論	
5	110/10/20~ 110/10/26	基地分析	
6	110/10/27~ 110/11/02	基地分析	
7	110/11/03~ 110/11/09	初步設計提案	
8	110/11/10~ 110/11/16	提案討論與回饋	

9	110/11/17~ 110/11/23	期中考試週	
10	110/11/24~ 110/11/30	提案討論修正	
11	110/12/01~ 110/12/07	敷地計畫檢視	
12	110/12/08~ 110/12/14	敷地計畫檢視與定案	
13	110/12/15~ 110/12/21	地面層配置與敷地計畫	
14	110/12/22~ 110/12/28	地面層配置與敷地計畫檢討	
15	110/12/29~ 111/01/04	整體檢討	
16	111/01/05~ 111/01/11	整體檢討	
17	111/01/12~ 111/01/18	期末考試週	
18	111/01/19~ 111/01/25	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		
教學設備		電腦	
教科書與 教材			
參考文獻			
批改作業 篇數		篇（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）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	◆出席率： % ◆平時評量： % ◆期中評量：50.0 % ◆期末評量：50.0 % ◆其他〈 〉： %	
備考	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 https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→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 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	